

### 2023年10月太仓市招标代理日常行为考评结果公示

序号	日期	工程名称	代理单位	不规范行为	严重程度	当月扣分	累计扣分	备注
1	2023年10月8日	优质水稻科技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苏州乐鑫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备案材料不符合要求退回修改 (1分)	轻微	1	1	
2	2023年10月13日	太仓江城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新建太仓港区化工园区配套水质净化厂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 (EPC)	江苏兆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未按规定设置项目经理执业资格条件 (1分)	轻微	1	3	
3	2023年10月16日	苏州北建诚开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新建320585004205GB01631地块住宅用房及其配套用房项目工程总承包 (EPC)	苏州和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未按规定设置资质、业绩 (1分)	轻微	1	1	
4	2023年10月23日	太仓市厢投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新建2023年城厢镇东林村、伟阳社区、太丰社区高标准农田项目	苏州公正建设咨询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不全 (1分)	轻微	1	1	
5	2023年10月25日	太仓市厢投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新建陈门泾路停车场项目	江苏元正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未按招标人要求设置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1分)	轻微	1	1	
6	2023年10月30日	江苏省太仓港港口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新建港城广场1号楼配套用房项目工程总承包 (EPC)	江苏仁合中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备案材料不符合要求退回修改 (1分)	轻微	1	1	

公示时间为2023年10月31日至11月3日。相关单位对考评结果存在异议的，可于公示期间向太仓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提起申诉（申诉书面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

太仓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2023年10月31日

